##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 司副董事长叶峰先生、董事周建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

叶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 务: 周建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董 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, 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辞职后, 叶峰 先生、周建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, 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 进行。

叶峰先生的原定任期为2021年6月23日至2024年1月14日;周建华先生的原定 任期为2021年1月15日至2024年1月14日。叶峰先生、周建华先生辞职后,公司董 事会成员未低于法定人数,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 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叶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,510,000股,占公司总股 本的1.98%,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75,000,占公司总股本的0.53%,合计持有公司 3, 185, 000, 占公司总股本的2.51%; 周建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, 221, 400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3.33%。叶峰先生、周建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遵守《公司 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 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业务 规则的规定。

公司及董事会向叶峰先生、周建华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 感谢!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7月20日